

北京市文物局

京文物〔2023〕149号

北京市文物局关于 开展文博特色视频课程征集工作的函

各区文旅局，各文博机构及相关院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任务要求，2022年北京市文物局建立了“文博讲堂”课程平台。为推动文博专业优质课程教学资源共建共享，丰富“文博讲堂”平台课程资源，满足北京文博人才学习需要，推进实施“新时代文物人才建设工程”，我局特开展文博特色视频课程征集工作，有关事项如下：

一、征集单位范围

北京地区各级各类文博机构、文博相关院校

二、课程内容要求

课程须符合意识形态相关要求，导向正确；具有基础性、科学性、系统性、先进性、适应性或针对性等特征；严格遵守国家安全、保密和法律规定，适合网上公开使用。

课程内容包括文博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基本技能、典型案

例、前沿理论、热点问题等，分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可移动文物保护、博物馆、考古、文物安全、政策法规与新闻宣传、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文物交流合作、文博人才培养、跨学科融合支撑等 10 类。

三、讲授人要求

拥护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思想素质好，品行素养强；有强烈的事业心，恪守学术道德和职业道德；工作经验丰富，在本专业领域取得独特研究成果。

四、征集材料要求

课程须在 2020 年 1 月以后拍摄完成，系统完整，版权无争议，数量不限。推荐材料包括授课人简介（150 字以内，含电子版个人生活照 1 张）、课程介绍（300 字以内）、教学视频，另外可提供演示文稿、配套试题及参考文献目录。附件电子版请在官网下载。

五、征集程序

（一）推荐

请各区文旅局统筹组织区属文博单位及机构进行课程推荐，北京地区其他文博机构及相关院校直接推荐。请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将加盖公章、授课人签字的推荐材料及电子版（刻录光盘）寄送至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院（邮政编码：100007）。

（二）审核

组织专家对申报课程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课程纳入“文博讲堂”课程库，课程讲授人进入“文博讲堂”授课专家库，专家权利详见附件 4。

(三) 推介

对入库课程，在北京市文物局官方渠道予以公布推介，择优在国家文物局组织的征集活动及北京文博人才培养项目中推介使用。对入库的授课专家，推荐参加北京文博发展智库专题研讨和学术交流。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北京市文博发展中心 李秀娟，李圆珉

联系电话：13141337862，18810652926

特此致函。

- 附件：1. 文博特色视频课程推荐汇总表
2. 文博特色视频课程推荐书
3. 课程使用授权书
4. “文博讲堂”授课专家信息登记表
5. 文博特色视频课程规范与技术要求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北京市文物局办公室

2023年2月9日印发

附件 1

文博特色视频课程推荐汇总表

区文旅局或所在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授课人	授课人联系电话

附件 2

文博特色视频课程 推荐书

课程名称：

所在单位：

(公章)

授课人：

(签字)

推荐日期：

课程基本情况

课程名称			
讲授人姓名		职务/职称	
课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可移动文物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馆 <input type="checkbox"/> 考古 <input type="checkbox"/> 文物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文物交流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法规与新闻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文博人才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革命文物保护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跨学科融合		
制作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p>授课人简介 (150 字以内并 附生活照)</p>	
<p>课程简介 (300 字左右)</p>	

<p>配套试题 (选填)</p>	
<p>参考文献目录 (选填)</p>	
<p>备注</p>	

(可另附页)

附件 3

课程使用授权书

授权方_____享有完整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的_____课程，如被北京市文物局选用，授权北京市文博发展中心根据需要进行剪辑制作，在北京文博人才培养项目或通过北京市文物局媒体渠道推广使用。

未经授权方许可，不得将该课程用于其他用途，否则授权终止。

授权方（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4

“文博讲堂” 授课专家信息登记表

姓 名		就职单位	
性 别		研究方向	
出生年月		手机号码	
职务/职称		电子邮件	
备注			

文博讲堂授课专家权利：

1. 受邀参与文博讲堂整体规划、课程设计和内容策划，为文博讲堂建设发展给予指导；
2. 受邀参加文博讲堂课程审核，包括专业审核、内容审核、意识形态把关等；
3. 受邀参加文博讲堂课程录制，为文博系统干部及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及向社会普及文博知识提供公益服务。
4. 受邀参加北京文博发展智库研讨、学术交流、研究成果分享等活动，推荐北京文博发展智库专家。
5. 取得劳务报酬。

附件 5

文博特色视频课程规范与技术要求

项目	细则要求
课件 (PPT) 规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课件所展示内容与讲授内容统一，能起到提纲挈领的作用。2. 页面简洁干净，文字布局合理，字号、字体、颜色搭配适当。
环境规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光线充足，环境安静，布置整洁。2. 避免出现广告或与课程无关标识等内容。
录制规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根据不同的课程内容，采用灵活多样的课程展现形式，如报告、专题片、访谈、微课（动画）、PPT 录屏等。2. 课程视频画面要求色彩平衡自然，无偏色；镜头画面的视觉效果清晰可见，无模糊和抖动现象。3. 主讲人在画面中的位置安排合理、重心平衡；转场特效过渡柔和，符合学员的视觉习惯和要求。4. 课件音频正常，讲解音质清晰，无明显噪音，音量大小适宜，方便自行调节。5. 一门课程可以分为多个小节录制，单个小节视频时长控制在 45 分钟左右，文件大小需小于 5GB。6. 成品课程的输出标准为： 视频：MP4 格式，H.264 编码，分辨率不低于 720P，帧速率 25 帧/秒，码流 1-2Mbps。 音频：编码器 AAC，采样率 48000HZ，双通道，码流 128-192Kbps。

注：课程视频和演示文稿存储的文件命名方式：推荐单位 + 课程名称 + 授课人，单位和课程名称可用简称。